

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学科群 数字经济发展与治理研究项目

2025 级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

(学制 4 年)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旨在培养对数字经济基础理论、数字技术应用、数字企业管理、数字产业发展、数字经济治理具有深入理解，具备较高理论和政策素养的高级复合型人才。

博士研究生的培养目标：本专业以马克思主义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使学生系统深入的掌握数字经济学的基础理论和方法；对数字经济基础理论、数字技术前沿发展及其经济运用、数字企业行为及管理、数字经济产业体系构建、数字经济国内规制、开放数字经济国际治理运行等问题具有系统而深入的理解；具有较好的高等数学基础，掌握并能够熟练的运用现代数量经济学分析方法；对中国数字经济的发展经验和所面临的全球化挑战具有深入了解；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，能够熟练的阅读外文文献，并具有较强的外语写作、交流和沟通能力。

二、主要研究方向

1. 数字经济基础理论：本方向重点研究数字经济对现有主流经济学继承与发展，追踪数字经济时代资源配置的内涵与外延，掌握数字经济时代价格调节资源配置的有效性与局限性，也着重分析数字经济时代市场失灵与政府干预手段及其有效性。
2. 数字技术前沿发展及应用：本方向重点研究数字技术对经济运行的系统性影响与理论机制，讨论国内外数字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，研究利用数字技术提升资源配置效率的方法和路径，分析数字技术新发展对社会生产方式的影响。
3. 数字企业管理：本方向重点研究数字经济运行的微观基础，聚焦数字企业产生、发展及其内部运营管理及其绩效表现，分析企业数字化对企业自身行业发展的影响，讨论数字企业与企业数字化之间的互动关系及其宏观影响。
4. 数字产业体系：本方向重点研究数字经济运行的中观机制，聚焦数字产业运行的一般性与特殊性，研究数字产业通过投入产出对产业体系结构与动态的影响，讨论产业政策对数字产业影响的有效性与有限性。

5. 数字经济治理：本方向聚焦数字经济运行的制度保障，讨论数字经济国内规制体系及其影响，讨论数字经济全球治理体系构建与融合，讨论数字经济国内规制与国际标准的融合，聚焦数字经济时代法律体系构建与发展。

三、培养方式

1. 本专业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式注重问题导向，培养学生从多学科协同角度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注重培养的深度与广度，强调主导学科的深度积累与交叉学科广泛涉猎相结合。

2. 实行主导师负责制，由主导师负责主要培养工作，包括思想教育、学风教育、课程学习、科研训练、学位论文的指导等；副导师协助主导师参与培养工作，主要根据解决问题需要，提供必须的交叉学科资源；确保每位博士生都能在导师指导下，深入主学科专业方向，扩展交叉学科领域，开展交叉性前沿性课题研究，解决综合性复杂性理论和现实问题。

3. 鼓励博士生参与联合组会、跨学科学术沙龙、跨学科选课等，提升科研能力；鼓励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，拓宽国际视野，提升国际竞争力。

4. 注重实践与创新，通过参与科研项目、实验室实践等方式，培养博士生独立科研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为破解重要现实和理论问题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。

四、学制及修业年限

本项目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制均为4年，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2年。

五、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

考虑到培养过程的可操作性，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按照研究方向进行分别设置。每个方向设置体现主导师所属学科特征的专业课程体系；同时设置交叉课程必修课，体现交叉学科特征。具体按照不同研究方向设置如下：

1、数字经济基础理论、数字产业体系方向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校院必修	90011204	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（文科）	54	2	1	讲授	
	90011101	第一外国语	90	2	1	讲授	100
	13111000	研究生学术规范与学术论文写作	36	2	1	讲授	131

课	13111101	高级微观经济学（1）	54	3	1	讲授	131
	13111102	高级宏观经济学（1）	54	3	1	讲授	131
	13111103	高级计量经济学（1）	54	3	1	讲授	131
	13111104	高级微观经济学（2）	54	3	2	讲授	131
	13111105	高级宏观经济学（2）	54	3	2	讲授	131
	13111106	高级计量经济学（2）	54	3	2	讲授	131
	13111052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	36	2	1	讲授	131
	#	学术论文报告	#	1	3		131
专业 必修 课	13111110	高级国际贸易理论	54	3	3	讲授	131
	13111111	开放宏观经济学	54	3	4	讲授	131
	13111058	信息经济学与机制设计	54	3	3	讲授	160
	13111059	产业经济前沿专题	54	3	4	讲授	131
交叉 课程	07811005	数字经济发展与创新	54	3	3	讲授讨论	078
选修 课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13112334	高级数理经济学	36	2	2	讲授	131
	13112330	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经济学	36	2	3	讲授	131
	13112339	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流派	54	3	4	讲授 讨论	131
	13111121	应用微观计量分析	54	3	3	讲授 讨论	131
	13112345	国际经济专著选读	54	3	3	讲授 讨论	131
	13112314	高级国际政治经济学	54	3	4	讲授 讨论	131
	13111122	产业组织理论与政策	54	3	3	讲授	160
	13112323	产业发展与产业政策	36	2	4	讲授	160
	13112324	效率与生产率研究	36	2	3	讲授	160
	13112335	区域产业分析	36	2	2	讲授	160
	10032201	第二外国语（非外语专业）（英语）	#	不 计 学 分			100
	10032209	第二外国语（非外语专业）（日语）	#				100
	#	体育课*	28				
本方向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总学分		校院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	交叉课程		选修课
44		27	6		3		8

2、数字技术前沿发展及应用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修	90011203	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	32	2	2	讲授	120
	9001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32	2	2	讲授	100
	90051001	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	16	1		在线课程	900

课	03861242	研究生学术论文写作指导	16	1	2	讲授	038
	03811001	软件技术前沿讨论班	16	1	1	报告、讨论	038
	03811243	软件工程理论基础	32	2	2	讲授	038
选修课		体育课*		2	1、2		300
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03822006	系统分析与设计	32	2	1	讲授	038
	03812246	软件测试与维护前沿	32	2	1	讲授	038
	03872005	人工智能物联网	32	2	2	讲授	038
	03862241	大代码开发技术基础	16	1	2	讲授	038
	03861241	软件工程编程实训	51	3	1	集训	038
交叉课程	07811005	数字经济发展与创新	54	3	3	讲授讨论	078
补修课	03821003	计算机网络技术		不计学分		讲授	038
	03821004	计算机算法设计与分析				讲授	038
	03822001	高级数据库技术				讲授	038
	03822021	专业英语				讲授	038
本方向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总学分		校公共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	专业选修课		交叉课程
≥15		5	4		≥3		3

3、数字企业管理方向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修课	90011204	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（文科）	54	2	1	讲授	120
	9001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90	2	1	讲授	100
	14011040	研究生学术规范与学术论文指导课程	17	1	1	讲授	140
	14011002	高级微观经济学	34	2	1	讲授	140
专业必修课	14011003	高级管理学	34	2	1	讲授	140
	14011007	管理研究方法论 1	34	2	1	讲授	140
	14011016	高级计量经济学	34	2	1	讲授	140
	14011001	管理研究方法论（模型）	34	2	1	讲授	140
	14011004	管理研究方法论 3（实证）	17	1	1	讲授	140
选修课							
	14012012	中国资本市场财务与会计	34	2	3	讲授	140
	14012017	公司治理研究专题	34	2	1	讲授	140
	14012018	高级公司财务学	34	2	1	讲授	140
	14012021	创新与创业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
课	14012022	战略管理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102	高级实验研究方法	34	2	1	讲授	140
	14012028	服务管理与营销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034	高级财务分析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038	管理会计研究专题	34	2	3	讲授	140
	14012099	公司投融资政策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16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14012108	人工智能与运营优化	17	1	2	讲授	140
	14012056	高级管理学	34	2	1	讲授	140
	14012098	高级计量经济学	34	2	1	讲授	140
	14012005	系统建模与优化方法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103	管理科学与工程学术前沿	34	2	2	报告	140
	14012003	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004	信息系统与电子商务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006	网络治理与创新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	140
	14012053	管理科学与工程学术研讨	34	2	2	研讨	140
交叉课程	07811005	数字经济发展与创新	54	3	3	讲授讨论	078
补修课	14000101	高级运筹学		不计学分			
	14000102	多元统计分析					
	14000109	中级微观经济学					
本方向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总学分		校院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	选修课		交叉课程
18		7	4		4		3

4、数字经济治理方向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修课	90011204	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（文科）	54	2	1	讲授	
	9001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90	2	1、2	讲授	100
	11211013	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	34	2	1、2	讲授、讨论	112
	11211009	经济法研究方法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2
	11211010	经济法前沿问题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12
选修		第二外国语	34	2	1、2	讲授	110
		体育	34	0	1、2	讲授	
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16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11212021	民事权利制度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
	11212022	房地产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

修 课	11212023	侵权责任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24	证券期货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27	建设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28	信托与投资基金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29	资本市场法律制度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30	公司法与公司治理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31	招标采购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32	财税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33	竞争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34	金融法专题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	11212060	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治中国建设	16	1	2	讲授、讨论	112		
交叉 课程	07811005	数字经济发展与创新	54	3	3	讲授讨论	078		
补 修 课		法理专题		不 计 学 分		讲授	112		
		刑法专题				讲授	112		
		民法专题				讲授	112		
本方向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		
总学分		校公共必修课		专业必修课		专业选修课		交叉课程	
15		6		4		2		3	

六、培养环节

1. 资格考试（必修）

资格考试可以笔试、答辩、实验操作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。资格考试由项目组导师所在学院或学科进行组织管理，考核内容要体现学科交叉特色。资格考试的考核结果应与培养质量评价、分流淘汰、毕业答辩、学位申请的流程管理挂钩。

2. 开题报告（必修）

博士研究生一般应不晚于第4学期完成开题报告，开题报告由各项目组以现场汇报的方式组织开展，汇报人须提交纸质开题报告。开题报告内容包含论文选题依据、研究内容及目标、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、研究工作计划、研究特色与创新之处等。

开题报告汇报会，研究生须向评审组作开题汇报，并回答专家提问；评审组听取开题报告并审核相关材料，根据《开题报告评价表》进行评价，提出明确的修改意见，并给出考核结论。

研究生根据评审意见对开题报告进行修改，经导师审核后提交所在培养单位。开题报告定

稿后，由所在培养单位保存，待研究生毕业或授予学位后，存入培养档案。考核结果为“不合格”者，须重新进行开题，通过后方能进入中期考核环节。

3. 中期考核（必修）

博士研究生通过开题报告至少 6 个月方可申请中期考核，一般应不晚于第 6 学期前完成。各项目组组织成立中期考核专家组（考核组），对研究生进行现场答辩考核，考核组由 3 人以上组成，成员应为相关领域的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正高职称的专家。

中期考核答辩会，研究生须向考核组作中期汇报（博士生不少于 15 分钟），并回答专家提问；考核组听取中期汇报并审核相关材料，根据《中期考核评价表》进行评价，提出明确的修改意见，并给出考核结论。

考核组结合研究进展、研究生日常科研表现，综合考察学生的科学研究能力，依据《中期考核评价表》评分，不以学生是否获得科研成果（如论文、专利等）作为其是否通过中期考核的充分必要条件。各项目组需依据项目研究任务和培养目标修订《中期考核评价表》，经学科群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报研究生院备案实施。

中期考核不通过者，须在至少 2 个月以后申请再次中期考核，一年内未提出再次中期考核申请者按照两次中期考核不合格处理。两次中期考核不通过者，应由导师组给出意见并按相应流程退出专项培养或予以延期毕业；其他培养环节规定按学校相关文件执行。博士生通过中期考核后至少 6 个月方可申请毕业答辩。

七、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1. 毕业标准

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在规定的修业年限内，按要求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，成绩合格，通过论文答辩，符合毕业条件，由学校颁发毕业证书。参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学则》（南发字〔2024〕72 号）。

2.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参照《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成果要求指导意见》（南发字〔2023〕171 号）。申请学位时，综合项目研究任务和培养目标，在论文发表数量和质量方面要达到一定标准和要求，体现学科交叉特色，符合根据项目完成需要，具体以项目组、学科群要求为准。

八、学位论文

1. 论文基本要求

学术型博士学位论文应反映对所研究课题有新的见解，并表明作者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。学位论文的工作时间不少于 1.5 年。

2. 论文评阅

参照《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及实践成果评审工作实施办法》（南研字〔2025〕1 号），并应有多学科评阅专家。

3. 论文答辩

参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答辩工作管理规定》（南研字〔2025〕3 号），并应有多学科答辩委员。

九、其他要求

其他要求详见学校相关规定。